

## 股 本

於本文件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500,000,000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緊隨[編纂]後本公司的股本將增加至[編纂]，載列如下：

股份數目	股份概況	約佔股本總額 百分比(%)
500,000,000 . . . . .	內資股 <sup>(1)</sup>	[編纂]
[編纂] . . . . .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u>[編纂] . . . . .</u>	<u>總數</u>	<u>100.0</u>

附註：

(1) 該等內資股可能被轉換為H股。請參閱「我們的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本公司緊隨[編纂]完成後的股本將增加至人民幣707,000,000元，載列如下：

股份數目	股份概況	約佔股本總額 百分比(%)
500,000,000 . . . . .	內資股 <sup>(1)</sup>	[編纂]
[編纂] . . . . .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u>[編纂] . . . . .</u>	<u>總數</u>	<u>100.0</u>

附註：

(1) 該等內資股可能被轉換為H股。請參閱「我們的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 公眾持股量規定

上市規則第8.08(1)(a)及(b)條規定，尋求上市的證券必須有一個公開市場，而發行人的上市證券必須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此一般指：(i)無論何時，發行人已發行股本總額必須至少有25%由公眾人士持有；及(ii)如果發行人擁有一類或以上證券(正尋求上市的證券類別除外)，於上市時由公眾人士持有(包括聯交所在內所有受監管市場)的發行人證券總數，必須至少佔發行人已發行股本總額的25%。然而，正尋求上市的證券類別不得少於發行人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5%，且其上市時的預期市值也不得少於港幣50.0百萬元。

---

## 股 本

---

根據上表的資料，於[編纂]完成後(無論[編纂]是否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符合上市規則的公眾持股量規定。我們將於上市後的每份年報內連續就我們的公眾持股量作出適當披露，並確定擁有足夠公眾持股量。

上表假設[編纂]成為無條件且已完成。

### 我們的股份

我們的內資股和H股均屬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然而，H股只能由香港、澳門、台灣或中國以外任何國家或司法權區的法人或自然人和中國的合資格國內機構投資者以港幣認購和買賣。另一方面，內資股則僅可以人民幣認購和買賣。除若干中國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外，中國的法人或自然人通常不可認購或買賣H股。另一方面，內資股僅供中國的法人或自然人、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或合格境外戰略投資者認購和買賣。我們必須以港幣支付所有H股股利，而以人民幣支付所有內資股股利。

全部現有內資股均由我們的發起人持有作為發起人股份(定義見《中國公司法》)。根據《中國公司法》，發起人股份由2014年8月18日(即我們改組為股份有限公司之日)起計一年內不得出售。《中國公司法》進一步規定，就一家公司的公開股份發售而言，該公司在發售前已發行的股份自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日期起計一年內不得轉讓。

除本文件所述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且於本文件附錄五概述的有關向股東寄發通告及財務報告、解決爭議、股份在股東名冊不同部份登記、股份轉讓方式及委任收取股利代理的事宜之外，我們的內資股及H股在各方面均享有同等待位，特別是在本文件日期後就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利或分派方面享有同等待位。然而，內資股的轉讓須遵守中國法律不時施加的有關限制。除[編纂]外，我們並無計劃在進行[編纂]的同時或之後的六個月內進行任何公開或定向發行或配售證券。我們並未批准進行[編纂]以外的任何股份發行計劃。

### 我們的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 轉換非上市股份

我們有H股和內資股兩類普通股。內資股為未上市股份，現時未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於[編纂]完成後，所有非上市股份為現有股東持有的內資股，因此，非上市股份的範疇與內資股的範疇相同。「非上市股份」一詞用於描述若干股份是否於聯交所上市，並非中國法律獨有。

---

## 股 本

---

根據國務院證券監管機構與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我們的內資股可轉換為H股。H股轉換僅適用於我們的非上市股份。該等轉換而成的H股可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惟在該等經轉換股份轉換並交易前，須正式完成必要的內部審批程序且獲得包括中國證監會在內的相關中國監管機構的批准。此外，該等轉換、買賣及上市須全面遵守國務院證券監管機構制定的法規與相關境外證券交易所的法規、規定及程序。

如果我們的任何非上市股份轉換成H股且作為H股於聯交所交易，則須獲得聯交所批准。根據本節所述將非上市股份轉換成H股的方式和程序，我們可於進行任何建議轉換前，申請將我們非上市股份的全部或任何部份作為H股在聯交所[編纂]，以確保可於知會聯交所和交付股份(以便在H股股東名冊登記)後立即完成轉換過程。由於聯交所通常會將我們在聯交所首次上市後的任何額外股份上市視作純粹行政事宜考慮，故毋須作出我們在香港首次上市時所作出的有關事先上市申請。

經轉換股份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毋須召開類別股東大會表決。任何經轉換股份在我們首次[編纂]後申請於聯交所上市，須以公告方式將任何建議轉換事先通知股東及公眾。

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細則與轉換非上市股份的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一致。

### 轉換機制及程序

在取得一切所需的批准後，仍須完成下列程序，轉換方始生效：相關非上市股份將在內資股股東名冊內取消登記，並會在香港存置的H股股東名冊中進行重新登記，而H股證券登記處將按我們的指示發出H股股票。在我們的H股股東名冊登記必須符合下列條件：(a)我們的H股證券登記處致函聯交所，確認有關H股已於H股股東名冊中妥為登記，並已正式派發H股股票，及(b) H股獲准在聯交所買賣符合不時生效的上市規則、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經轉換股份在我們的H股股東名冊重新登記後，方可作為H股上市。

據董事所知，概無我們的發起人現時擬將其持有的任何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

## 股 本

---

### 轉讓於[編纂]前已發行的股份

《中國公司法》規定，就公司的[編纂]而言，該公司於[編纂]前發行的股份於公開發售的股份在任何證券交易所買賣當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因此，本公司於[編纂]前發行的股份將受此法定限制規限，於[編纂]起一年內不得轉讓。

### 非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的登記

根據中國證監會頒佈的《關於境外上市公司非境外上市股份集中登記存管有關事宜的通知》，境外上市公司須於上市後15個營業日內將其未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登記。

### 一般授權及購回授權

截至本文件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一般授權以配發及發行內資股及／或H股，或購回授權以購回內資股及／或H股。

### 召開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

有關本公司須舉行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情況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組織章程細則概要」。